

梅州市科学技术局

关于转发《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关于组织参加第二十三届中国国际高新技术成果交易会的通知》的通知

各县（市、区）科工商务局，各有关单位：

第二十三届中国国际高新技术成果交易会定于 2021 年 11 月 17—21 日在深圳会展中心举行，现将省通知转发给你们，请按照通知要求和内容认真组织参会。

附件：

《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关于组织参加第二十三届中国国际高新技术成果交易会的通知》（粤科函区字[2021]1059 号）

梅州市科学技术局

2021 年 9 月 7 日

